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RNIWEB HOLDINGS LIMITED

飛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0)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飛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拿督斯里 Wee Jeck Seng（「拿督斯里 Wee」），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生效，正如最近宣布，由於他最近被任命為馬來西亞種植及原產業部副部長，這需要他更多的時間的投入。

拿督斯里 Wee 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拿督斯里 Wee 於任內為本集團作出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不足

於拿督斯里 Wee 辭任後，董事會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其人數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5.05(1)條規定的最低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要求。於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後，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之目前人數低於 GEM 上市規則第 5.28 條所規定之最少人數。

就此而言，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空缺，並將按照上市規則第 5.06 條所規定，於督斯里 Wee 辭任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作出有關委任。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委任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飛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拿督Lim Heen Peok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拿督Lim Heen Peok(主席)及楊琬先生、執行董事為Cheah Eng Chuan先生、Cheah Hanon先生、拿督Lua Choon Hann及Cheah Hannon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Ho Ming Hon先生及拿督斯里Hou Kok Chung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GEM之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內查閱。本公告亦將刊發於本公司網站www.furniweb.com.my。